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CAD2005-DHC8-002R1 修正案号：39-5016

一. 标题： 燃油检查口盖连接托板螺帽的腐蚀

二. 适用范围：

Bombardier 公司DHC-8-400、DHC-8-401、DHC-8-402型系列号为4001，4003至4115的飞机。

三. 参考文件：

1.TC AD CF-2005-08R1；

2.CAD2005-DHC8-002；

3.Bombardier SB 84-57-11；

4.Bombardier SB 84-57-12；

5.Bombardier SB 84-57-10RA；

及以上 SB 任何以后经批准的版本。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5-DHC8-002，39-4843

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否则符合性要求如下：

已经在2C检时发现了多起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的腐蚀情况，一些托板螺帽已经被严重腐蚀并且被穿透。该情况如果不予以纠正，则会导致飞机遭遇雷击时产生电弧并点燃中央翼油箱的燃油蒸气从而发生燃油箱爆炸。

本指令颁发是为了校正适用的飞机系列号和校正安装预处理的密封圆头（Pre-Cured Sealant Domes）的Modsum编号。本指令没有新增

的强制要求。

1．对于在生产时完成了Bombardier公司Modsum 4-113504或4-113509的飞机，在新飞机出厂后使用48个月之前，按照本指令C部分的要求，用耐腐蚀的钢托板螺帽更换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

注：Modsum 4-113504和4-113509中给出了预处理的密封圆头。

2．对于在生产时未完成Bombardier公司Modsum 4-113504或4-113509的飞机，按照以下进度，完成本指令A部分和B部分的要求：

新飞机出厂后的使用时间（截止本指令生效之日）	选择的纠正措施	符合性时间
少于15个月	不允许实施 A部分	不适用
	B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6个月以内
	C部分	新飞机出厂后使用24个月以前
大于等于15个月但少于24个月	A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6个月以内
	B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6个月以内
	C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9个月以内或新飞机出厂后使用24个月以前，两者取晚到者
大于等于24个月	A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6个月以内
	B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6个月以内
	C部分	本指令生效之日后9个月以内

A部分--检查圆头地锚螺帽

a．检查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的腐蚀迹象或者穿孔迹象，在下一次飞行之前，用同件号的新托板螺

帽更换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接近面板附件被腐蚀或者被穿透的圆头托板螺帽。Bombardier公司SB 84-57-11（2005年2月25日颁布的版本或以后经批准的版本）提供了经批准的完成检查和更换圆头托板螺帽的说明

b．在完成本指令A部分a段的要求后24个月以内，按照本指令C部分的要求，用耐腐蚀的钢托板螺帽更换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

B部分--安装预处理后的密封圆头

a．检查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的穿孔迹象，在下一次飞行之前，用同件号的新托板螺帽更换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接近面板附件被穿透的圆头托板螺帽。Bombardier公司SB 84-57-12（2005年3月11日颁布的版本或以后经批准的版本）给出了经批准的执行检查、更换圆头托板螺帽以及装预处理后的密封圆头的说明。

b．在完成本指令B部分a段的要求后48个月以内，按照本指令C部分的要求，用耐腐蚀的钢托板螺帽更换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

C部分--用耐腐蚀的钢托板螺帽替换

a．按照Bombardier公司SB 84-57-10RA（2005年3月14日颁布的版本或以后经批准的版本）的说明，用耐腐蚀的钢托板螺帽更换所有湿区内中央翼上表面燃油检查口盖连接圆头托板螺帽。

五．生效日期：2005 年 9 月 22 日

六．颁发日期：2005 年 9 月 15 日

七．联系人：　杨子洲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9-88791076